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8235—2020
代替 GB 28235—2011

紫外线消毒器卫生要求

Hygienic requirements for ultraviolet appliance of disinfection

2020-04-09 发布

2020-11-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原材料要求	3
5 技术要求	5
6 应用范围	8
7 使用方法	8
8 检验方法	9
9 标志与包装	11
10 运输和贮存	11
11 铭牌和使用说明书	11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紫外线强度的测量方法	13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寿命试验方法	15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空气消毒模拟现场试验	16
附录 D (规范性附录) 空气消毒现场试验	19
附录 E (规范性附录) 水消毒实验室微生物杀灭试验	21
附录 F (规范性附录) 水消毒模拟现场试验和现场试验	24
附录 G (规范性附录) 物体表面消毒实验室微生物杀灭试验	26
附录 H (规范性附录) 物体表面消毒模拟现场试验和现场试验	28

前 言

本标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GB 28235—2011《紫外线空气消毒器安全与卫生标准》，与 GB 28235—2011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修改了范围；
- 修改了“紫外线杀菌灯”的定义及其名称，增加了“紫外线消毒”“紫外线消毒器”“上层平射紫外线空气消毒器”“紫外线有效剂量”“紫外线水消毒器”“紫外线物表消毒器”的定义；
- 删除了不属于产品安全与卫生要求的“规格与分类”和“名称与型号”内容；
- 修改了原材料要求，独立成章，并将与产品有效性和安全性指标密切相关的原材料要求改为强制性条款；
- 修改了技术要求内容，删除了电器安全性技术要求；
- 修改了应用范围的内容；
- 修改了“注意事项”的内容，并与“标签和使用说明书”合并为“铭牌和使用说明书”一章；
- 增加了紫外线水消毒器、紫外线物表消毒器的相关要求；
- 增加了附录 A“紫外线强度的测量方法”、附录 B“寿命试验方法”、附录 C“空气消毒模拟现场试验”、附录 D“空气消毒现场试验”、附录 E“水消毒实验室微生物杀灭试验”、附录 F“水消毒模拟现场试验和现场试验”、附录 G“物体表面消毒实验室微生物杀灭试验”和附录 H“物体表面消毒模拟现场试验和现场试验”。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江苏省卫生监督所、武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执法监察局、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环境与健康相关产品安全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顾健、梁建生、承叶奇、袁青春、时玉昌、邱杏芬、李炎、王俭、周耀庆、何志明、乔维汉、宋恒志、黄晔晖。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 28235—2011。